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天量检测（2025）第 2511334 号

项目名称： 杭州萧山蓝天印染有限公司地下水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： 浙江泽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

说 明

一、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名，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其“骑缝章”均无效；

二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；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；

三、检验检测报告有涂改无效；

四、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；

五、本报告根据委托方要求完成检测内容，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、对象和现场情况有效；由委托单位送检的样品，检测报告只对该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本公司对送检样品对来源信息不予识别，对来源过程不当导致的结果偏差不承担责任；

六、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提出。

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

邮编：311202

电话：（0571）83782481

网址：<http://www.zjtianliang.com>

委托方及地址: 浙江泽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/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同协路
1279 号西子智慧产业园 19 号楼 612 室

委托方联系方式: 施总,13867429381

项目性质: 企业委托

被测单位及地址: 杭州萧山蓝天印染有限公司

分析地点: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三楼实验室,杭州萧山蓝天印染
有限公司

委托日期: 2025 年 11 月 12 日

采样日期: 2025 年 11 月 13 日

分析日期: 2025 年 11 月 13 日-2025 年 11 月 22 日

检测仪器及编号:

原子荧光光度计(13101)

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(08201)

pH 计(02602)

可见分光光度计(04707)

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(09403、09407)

气相色谱仪(09409)

原子吸收光谱仪(14203)

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(04708)

智能型离子色谱仪(05203)

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(04710)

全自动高锰酸盐指数测定仪(04909)

便携式 pH/ORP 计(02625)

检测方法:

pH 值: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
色度: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/T 11903-1989

高锰酸盐指数: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/T 11892-1989

氨氮: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
硝酸盐氮: 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 198-2024

亚硝酸盐氮: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 197-2024

氟化物: 水质 无机阴离子 (F^- 、 Cl^- 、 NO_2^- 、 Br^- 、 NO_3^- 、 PO_4^{3-} 、 SO_3^{2-} 、 SO_4^{2-})
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

可萃取性石油烃: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 (C_{10} - C_{40})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-2017
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：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

铜、铬、锌、钴：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

铅、镉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2 年）3.4.7.4

总汞、总砷、锑：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

六价铬：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7 部分：总铬和六价铬量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DZ/T 0064.17-2021

氯仿、四氯化碳、苯、二甲苯、间,对-二甲苯、邻二甲苯：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639-2012

苯胺：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822-2017

可吸附有机卤素：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（AOX）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/T 83-2001

评价标准：

无

单位: mg/L (色度, pH 无量纲)										
测点	经纬度	采样日期	样品性状	pH 值	色度	高锰酸盐指数	氨氮	硝酸盐氮	亚硝酸盐氮	氟化物
GW3	120.450758°,30.206948°	2025.11.13	灰色、浑浊	7.4	50 (pH 值为 7.2)	7.7	0.458	0.048	0.020	0.148
GW5	120.456266°,30.204564°	2025.11.13	浅黄、清	7.5	40 (pH 值为 7.3)	9.8	1.13	0.047	<0.003	0.248

测点	可萃取性石油烃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铜	铅	锌	镉	总汞	总砷	铬	六价铬	锑	钴
GW3	0.82	0.06	<0.04	<2.4×10 ⁻⁴	<0.009	<9×10 ⁻⁵	<4×10 ⁻⁵	0.0116	<0.03	<0.004	3.5×10 ⁻³	<0.02
GW5	1.59	0.12	<0.04	<2.4×10 ⁻⁴	0.026	1.2×10 ⁻⁴	<4×10 ⁻⁵	0.0157	<0.03	<0.004	0.0527	<0.02

测点	氯仿	四氯化碳	苯	二甲苯	间,对-二甲苯	苯胺	可吸附有机卤素	邻二甲苯
GW3	0.0023	<0.0004	<0.0004	<0.0002	<0.0005	0.000100	0.038	<0.0002
GW5	<0.0004	<0.0004	<0.0004	<0.0002	<0.0005	0.000138	0.043	<0.0002

备注: 本项目苯并[a]芘为分包项目, 本公司无资质能力, 分包单位: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(CMA 资质编号: 231120111483), 本报告对分包数据不另行引用, 详见分包报告号: 2025-L-2124。

结论: 本报告不作评价。

(以下空白)

编制: 胡颖青

审核: 曹格

签发 (授权签字人)



2025年11月16日

